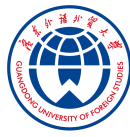


# 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高校联盟工作简报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 工作简报

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 主编

2017年1月10日

### 新闻要目

1. 广州市政府法律顾问室挂牌成立，中心主任石佑启教授、朱最新教授获聘
2. 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项目举行结题验收会
3. 广东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学术年会在我校举行
4. 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获 2016 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
5. 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访问澳大利亚和新西兰
6. 《地方立法研究》座谈会暨编委会在京举行，中心主任石佑启教授等应邀出席
7. 2016 年度“区域法治与地方立法”研讨会在基地召开
8. 中国立法学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6 学术年会召开，石佑启副书记代表广东省法学会致辞
9. “法治政府建设与行政执法改革”论坛暨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 2016 年年会在广州召开
10. 广东省地方立法年度观察报告发布，首次为立法主体打分

## 要闻一

### 广州市政府法律顾问室挂牌成立，中心主任石佑启教授、朱最新教授获聘

2016年8月11日，广州市政府召开创建珠三角法治政府示范区动员大会暨市政府法律顾问室揭牌仪式，市政府法律顾问室正式挂牌成立。市长温国辉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法制办主任王学成到会指导，副市长谢晓丹宣读成立市政府法律顾问室的批复和市政府法律顾问名单。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主任石佑启教授、常务副主任朱最新教授获聘广州市政府法律顾问。会上，与会领导分别为11名市政府专职法律顾问和36名市政府兼职法律顾问颁发了证书和聘书。



## 要闻二

### 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项目举行结题验收会

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常务副主任朱最新教授主持的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项目于2016年8月24日下午在基地举行结题验收会。本次结题验收会的评审组由广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行政法制处丁家平处长带队，由秘书人事处、行政法制处、经济法制处、社会法制处的五位专家组成验收评审小组，课题组主要成员朱晔教授、潘高峰副教授和科研处陈平副处长出席了结题验收会。

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是广东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举措。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项目由广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负责，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具体承办。自2015年10月合同签订以来，双方通力合作，高质量完成《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技术与政策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细化标准报告》《广东省人民政府规章清理报告》等相关成果。





### 要闻三

#### 广东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2016年学术年会在我校举行

11月5日，由广东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主办，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和法学院承办的“广东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2016年学术年会”在北校区第九教学楼（MBA教育中心）丝纺讲堂举行。广东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王波主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副校长阳爱民教授以及来自广东省各大高校、科研院所、实务部门以及我校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法学院的专家学者出席了本次年会。



会议由广东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朱最新教授主持。阳爱民校长简要介绍了我校法学院的发展情况和对地方立法研究工作的配合与支持。他强调，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关键时期。随着地方立法权的扩大，广东省也迎来了地方立法的高潮，应加大对地方立法研究工作的力度，广聚人才，促进地方立法研究科学发展、创新发展。

王波主任代表广东省法学会在致辞中表示，自广东省地方立法学研究会成立以来，紧扣地方立法前沿热点，发挥优势，积极推动地方立法研究工作，成为我省地方立法研究的重要交流平台，对地方立法研究工作起到引领和指导的作用。他指出，在“一带一路”背景下，地方立法研究工作应明确方向，紧扣实际，服务大局，加强地方立法工作制度化建设，整合资源，充分发挥优势，打造广东地方立法研究新高地。

随后，大会聚焦“一带一路”背景下地方立法创新与发展，分两阶段进行主题研讨会。第一阶段研讨会的主题是“地方立法制度创新的理论探讨”，由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周联合主持。暨南大学法学院刘文静教授、广东警官学院珠三角公共安全研究所所长马建文教授、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滕宏庆教授、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讲师黄喆博士、广州市社会科学院赵竹茵博士分别就《地方立法公众参与的循序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背景下政府规章存在的问题与对策——以广州市现行政府规章为分析对象》《论我国地方立法后质量评估的程序性重构》《论民间规范与地方立法的良性互动》《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路径研究——以地方立法为切入点》做了相关主题发言。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教授朱海波、我校法学院教授谈萧就上述主题发言做出点评并提出意见。

第二阶段由我校法学院教授杨桦主持，专家学者围绕“地方立法发展的实践探索”作主题发言。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潘高峰副教授、广州市人民政府政研室张健一博士、佛山市人大法制委委员刘高林博士、河源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李鹏章主任分别就《2015年度中国地方立法评析》《交往视角下的立法听证》《地方立法协调初探》《地方立法咨询专家遴选程序及聘请机构模式选择思考》作主题发言。广州市政府法制办法规处处长李

毅博士、五邑大学政法学院院长王继远教授作出精彩点评，并与各位专家学者进行深入交流探讨。

广东省法学会地方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汕头大学法学院邓剑光教授对年会进行总结。他指出，本次主题研讨会会有三大特点：一是短小精悍，以点带面；二是主题发言者站在方法论的角度对地方立法研究进行了多方面的深刻探讨；三是与会人员都秉持一份浓厚的家国情怀对地方立法进行了理性探讨并提出许多建设性意见。他强调，在地方立法进程中应充分听取律师的意见，加强对自治法规和经济特区法规的研究探讨。



## 要闻四

### 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获 2016 年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

近日，2016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立项名单公布，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申报的“民间规范与地方立法研究”喜获立项重大项目，本次国家社科重大项目立项依托校级科研创新团队——2011 年创新团队“区域政府治理与法治保障研究”。截止目前，基地 2016 年已获两项国家级重大项目，创历史新高，分别为石佑启教授的“民间规范与地方立法研究”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立项，“区域协调发展中府际合作的软法治理研究”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重点项目立项。

## 要闻五

### 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访问澳大利亚和新西兰

为了适应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世界潮流和发展趋势，促进“一带一路”沿线各国交流合作，增进中国与大洋洲地区法学法律界的沟通联系和合作交流。2016年10月30日至11月6日，应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法学院、新西兰奥克兰大学新西兰亚洲研究中心等邀请，广东省法学会专职副会长兼秘书长陈瑞光率团一行5人成功访问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广东省法学会副会长、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法学院院长胡充寒等随团出访。代表团主要与澳大利亚、新西兰协调洽谈创办中国－大洋洲法律论坛，构建中国－大洋洲法学、法律界合作交流平台，共同推动中澳、中新法律与政策的研究和法学教育合作机制的构建，增进彼此了解、扩大各方共识、深化交流合作、实现共同发展。

出访期间，代表团访问了澳大利亚的悉尼大学、悉尼科技大学、昆士兰科技大学以及新西兰的奥克兰大学、Mark Lee Lawyers 律师事务所、新西兰华融集团等，分别召开了座谈会，探讨共同开展中澳、中新法学法律交流与合作的具体事宜。悉尼科技大学副校长 William Purcell 教授、法学院院长 Lesley Hitchens 教授，悉尼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Bing ling 教授，昆士兰科技大学副校长 Scott Sheppards 教授、法学院院长 John Humphrey 教授，昆士兰律师协会会长 Jason Olsson-Seeto 先生，奥克兰大学商法学院法律系主任 Alex Sims 教授，Mark Lee Lawyers 律师事务所李麦主理律师，新西兰华融集团董事长张勇，奥克兰市 Whau 地区议员/议会副主席 Susan 等分别会见代表团并与参与座谈。

代表团在座谈会上介绍了创建中国－大洋洲法律论坛的重要性、必要性及其具体事项的策划，表示中国－澳大利亚自由贸易协定谈判取得了实质性的成果、中国－新西兰自由贸易协定的有效实施，促进



了中国与澳大利亚、新西兰的经贸等领域的合作，在这种合作形势下创建中国-大洋洲法律论坛将有利于促进中国与澳大利亚、新西兰的法学、法律界的交流与合作，有利于共建“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有利于中国与澳大利亚、新西兰扩大共识、深化合作、实现共赢，增进了解、加深友谊。



座谈期间，外方高度赞赏筹建中国 - 大洋洲法律论坛，认为通过这一平台加深中国 - 大洋洲之间法学、法律界的交往意义重大，表示支持共同组建好该论坛，并将组织本国的法学、法律界及相关政府官员明年赴中国广州参加举办首届中国 - 大洋洲法律论坛。



## 要闻六

### 《地方立法研究》座谈会暨编委会在京举行，中心主任石佑启教授等应邀出席

11月16日上午，《地方立法研究》座谈会暨编委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中心主任石佑启教授、广东战略研究院博士后余彦应邀出席。

《地方立法研究》经国家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局批准，是国内首份立法学领域学术期刊，定于12月4日国家宪法日正式创刊。该期刊由中山大学和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下属的广东省立法研究所主办，立足于建设国内地方立法理论研究高地，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建设提供理论支持。



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乔晓阳到会对《地方立法研究》的创办表示祝贺，他将创刊比作地方立法的一次供给侧改革。他指出，当前地方立法体制的新发展，为地方法治建设带来了新的契机，扩大

了地方立法的空间，地方立法由此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地方立法研究》的创刊正当其时，要分阶段、分步骤，做好顶层设计，立足广东、面向全国，提升刊物吸引力，脚踏实地创品牌。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新老问题交织等情况，及时梳理地方立法过程中急需解决的问题，切实指导立法法修改后新获立法权的地方依法行使立法权。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广宁指出，《地方立法研究》期刊的创办、编委会的成立得到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关心和大力帮助，得到国内众多知名法学专家的热忱支持。要明确办刊理念和定位，切实提高办刊质量，及时集纳国内立法学、法律界最新研究成果，聚焦地方立法遇到的新问题，传播最新立法信息，交流最新立法学术思想，促进立法学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有效指导地方立法实践。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悦伦主持会议。中山大学法学院院长、《地方立法研究》主编黄瑶向编委会汇报期刊筹备情况、今后办刊思路和首刊组稿、定稿情况。编委会成员讨论了期刊编辑制度并就如何办好期刊进行座谈。

全国人大法委副主任委员、中央政法委副秘书长、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徐显明，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许安标，中山大学校长罗俊，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秘书长陈逸葵，广东省人大法委、常委会法工委、办公厅主要负责同志及部分编委会成员出席了会议。

## 要闻七

### 2016 年度“区域法治与地方立法”研讨会在基地召开

2016 年 11 月 18 日，2016 年“区域法治与地方立法”研讨会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召开。本次研讨会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主办。

出席此次研讨会的专家有中国人民大学博士生导师冯玉军教授、华东师范大学立法与法治战略研究中心主任陈俊教授、武汉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报编辑部主任刘金波教授、江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编辑部施业家主任、大连理工大学法律系主任陈光博士。出席此次会议的研究团队包括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党委副书记、基地主任石佑启教授，基地副主任朱最新教授，法学院谈萧教授，基地专职研究员杨治坤副教授、黄喆博士等。



会议围绕教育部重大课题《区域政府治理与法治保障研究》《中国的立法体制研究》进行研讨，会议由石佑启副书记主持，研讨会第一阶段由项目负责人对教育部重大课题《区域政府治理与法治保障研究》《中国的立法体制研究》研究情况进行总体汇报；第二阶段于



会专家学者围绕依法行政与区域法治、法制统一与地方立法创新、区域法治与地方立法融合等主题广泛交流、充分研讨。



基地以此次研讨会进一步推进团队与建设，为推进区域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与法制中国与法制广东建设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与理论支持，努力将基地打造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法学研究、法律咨询、法律服务的新型智库。



## 要闻八

### 中国立法学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6 学术年会召开，石佑启副书记代表广东省法学会致辞

2016 年 11 月 19 日至 20 日，由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主办，中山大学法学院承办，广州大学、广东省立法研究所协办的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6 年学术年会在中山大学法学院隆重召开，来自全国各地的立法学专家、立法实务工作者共 300 余人参会。

11 月 19 日周六上午 8 点 45 分，中国法学会立法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6 年学术年会开幕式在中山大学怀士堂举行。我校副书记石佑启教授代表广东省法学会在大会上致辞。石教授说，受会长梁伟发同志的委托，代表省法学会对各位参与学者表示欢迎和致以诚挚的敬意，对年会的顺利举行表示热烈的祝贺。广东是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先行者，享有“立法试验田”的美誉，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形成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广东省法学会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在中国法学会的指导和广东省委政法委的领导下，围绕中心、联系实际、奋发有为，大力创新学会工作机制。广东省法学会构建和完善六大平台，其中之一就是建立立法后评估中心。石教授介绍了中心成立以来在立法学研究工作上的重要成果，中心起到了为群众代言的作用，增强了广东省地方立法工作的生机和活力，拓宽了公民参与立法的渠道，为落实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发挥了积极作用。2016 年中国立法学年会在广州举行，是广东法律

界的大事，必将对提高广东省法学理论水平、法学教育和立法水平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希望各位学者对广东立法理论建设提出意见，助推广东法学更好地发展。



11月20日在第三单元分组会议上，我校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的潘高峰副教授就提交的会议论文《2015年会我国地方立法基本评析》（石佑启、潘高峰合作）向分组会做了汇报。潘高峰副教授的汇报分三个部分：第一，2015年度我国地方立法发展状况；第二，2015年度我国地方立法的特色与亮点；第三，2015年度我国地方立法的不足及未来展望。

本次会员代表大会的一个重要环节，就是表决经酝酿产生的理事、常务理事和副会长人选。我校石佑启副书记当选为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朱最新教授、研究人员杨治坤副教授当选为中国立法学研究会理事。石佑启副书记同时还被中国立法学研究会聘任研究会学术委员会委员。

## 要闻九

### “法治政府建设与行政执法改革”论坛暨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 2016 年年会在广州召开

11月26日，“法治政府建设与行政执法改革”论坛暨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2016年年会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召开，本次年会由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主办，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法学院承办，广东康浩律师事务所协办。年会设置“行政强制执行体制改革”、“网络社会下的行政执法改革”、“行政综合执法”、“区域行政执法”、“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五个分议题，分三个单元进行研讨。来自国家行政学院、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最高人民法院等多所高校及实务部门80余位专家学者出席本次年会。



中国行为法学会副会长李文燕教授，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会长、国家行政学院法学部主任胡建淼教授，广东外语外贸

大学仲伟合教授，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国家行政学院法学部副主任杨伟东教授等领导、专家出席了开幕式。开幕式由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副会长、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党委副书记石佑启教授主持。

在开幕式致辞中，仲伟合校长代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对与会的专家学者表示热烈欢迎。仲校长表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十分荣幸承办此次盛会，也对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对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的支持与信任表示衷心的感谢，并向与会人员介绍了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的发展历程以及广外法学学科建设的亮点与成绩。他还指出，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了“到2020年实现法治政府基本建成的目标要求”，这为法治政府建设按下了“快进键”，标志着法治政府建设进入了“快车道”，并希望与会专家学者籍此机会，集思广益，各抒己见，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

中国行为法学会副会长李文燕教授在讲话中指出，面对建设法治中国的机遇，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应当在繁荣、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今后的法学研究，要坚持理论研究的问题导向，尤其是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中国的进程中，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提炼出有针对性的新理论；同时要坚持法治政府的实践导向，将自身工作与“十三五”规划布局协调起来，把宏观层面的政策研究，中观层面的对策研究以及微观层面的操作技术研究结合起来，积极建言献策，为法治政府建设贡献更大的力量。

中国行为法学会行政执法行为研究会会长、国家行政学院法学部主任胡建森教授在发言中指出，本次年会主题契合我国法治政府建设，希望专家学者应以学者的独立人格为出发点，要有敢讲真话的勇气，实事求是地考察当下的行政执法现状，冷静思考，细致分析，系统、客观地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

会议第一单元由广州大学副校长董皞教授主持，各与会法学教授围绕大会主题畅所欲言。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莫于川教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刘莘教授、清华大学法学院余凌云教授、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朱芒教授、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熊文钊教授、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梁风云审判长、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朱新力教授、天津师范大学法学院梁津明教授围绕年会主题分别做了精彩报告。

会议第二单元由上海政法学院副校长关保英教授主持，北京行政学院法学部金国坤教授、西南政法大学行政法学院谭宗泽教授、上海海关学院法律系王丽英教授、广东海洋大学法学院张显伟教授、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朱海波教授、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倪洪涛教授、首都医科大学法学系张博源副教授、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刘权博士等八位学者围绕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海关通关一体化改革、电子商务监管、医疗服务监督执法等方面做了主题发言。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法学院高文英教授、暨南大学法学院刘文静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郑春燕教授分别对发言做了精彩点评。

会议第三单元由中南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敖双红教授主持。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陈卫东教授、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张泽涛教授就“行政



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作了精彩发言。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区域一体化法治研究中心朱最新教授、杨治坤副教授、黄喆博士，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何源副教授分别围绕区域府际合作治理、府际间利益协调、跨区域环境联合执法、区域行政执法合作中的地方自治权作了发言。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章剑生教授、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骆梅英教授、华南师范大学法学院伍劲松教授做了精辟的点评。

年会闭幕式由杨伟东教授主持，胡建森教授和石佑启教授分别对大会进行了总结。胡建森教授指出，法学学者要勇于担当，理性审视、客观分析、全面系统地法治政府建设提供智力支持。石佑启教授指出，本次年会具有“三高、三实”的特点，“三高”即“高层次、高目标、高效率”，“三实”即“重在解决现实问题，重在追求实际效果，体现了行实致远”。



与会人员合影

## 要闻十

### 广东省地方立法年度观察报告发布 首次为立法主体打分

本文来源：金羊网 2016 年 11 月 27 日

11 月 26 日，记者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了解到，该校成立的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评估与咨询服务基地近日发布了《广东省地方立法年度观察报告（2015）》和《中国地方立法发展报告（2015）》，首次建立广东人大和广东政府两个立法法治评估体系指标，对广东省内各级人大和政府等 47 个立法主体进行量化评分，此举为全国首创。

记者从年度观察报告中看到，根据对广东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观察，最终评分为 94 分，存在的主要扣分点在于，在 2015 年制定和修改的地方性法规中，经过常委会会议“三审”通过的法规草案占比较低，仅为 36.4%；《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中部分禁止性条款的法律责任不明确；《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修正案（草案）》未向社会征求意见。

而通过对广东省政府的立法观察，最终评分为 86 分，主要扣分点在于，在 2015 年的立法工作中，省政府规章制定工作计划未载明规章的完成时间，也未向社会征集意见；制定的规章草案公开未附立法说明；规章制定过程中的立法资料如听证会论证会记录等未主动向社会公开、立法工作总结未向社会公布。此外，根据对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观察，乳源瑶族自治县、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得分均为不及格，主要问题在于，这些地方的立法数量和质量无法与“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相匹配。



---

报送：广东省地方立法研究高校联盟

2017年1月10日

---